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分析研究 2009 年经济工作 讨论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工作 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主持会议

会议强调，明年是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也是推进“十一五”规划顺利实施的关键一年。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立足扩大内需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增长，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深化改革开放增强经济社会发展的活力与动力，加强社会建设解决涉及群众利益的难点热点问题，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新华社北京 11 月 28 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 11 月 28 日召开会议，分析研究明年经济工作，讨论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工作。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主持会议。

会议认为，今年是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一年。全党全国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落实中央各项部署，积极应对国际国内多方面严峻挑战，沉着应对世界经济金融形势急剧变化造成的冲击，克服重重困难，夺取抗击历史罕见特大自然灾害重大胜利，成功举办北京奥运会、残奥会，圆满完成神舟七号载人航天飞行任务，经济总体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势头，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在国际经济环境迅速恶化、国内经济困难明显加大的情况下，经济发展取得这样的成绩的确来之不易，对此我们要充分肯定。

会议指出，当前国际金融危机仍在扩散和蔓延，对全球实体经济的冲击和造成的损失将进一步扩大，对我国经济发展的影响也将更加明显，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一些矛盾可能更加突出。我们在充分看到保持我国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有利条件的同时，一定要增强忧患意识，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把困难估计得更充分一些，把措施准备得更周密一些，坚定必胜信心，扎实做好工作，迎接各种挑战，奋力渡过难关，努力夺取经济社会发展新胜利。

会议强调，明年是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也是推进“十一五”规划顺利实施的关键一年。做好明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对于有效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保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至关重要。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立足扩大内需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增长，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深化改革开放增强经济社会发展的活力与动力，加强社会建设解决涉及群众利益的难点热点问题，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会议提出，要把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作为明年经济工作的首要任务，把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更好地结合起来，把推进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作为应对国内外环境变化、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根本出路，不断解放思想、创新体制机制，着力改善民生、促进和谐安定。要坚持灵活审慎的宏观经济政策，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注重综合运用减税、扩大中央政府投资等多种手段加大对保障民生、扩大内需、转变发展方式和结构调整的支持力度。要积极扩大消费特别是农村消费，坚持扩大投资规模和优化结构并举，集中加快建设和启动一批支持“三农”、改善民生、完善基础设施、促进结构优化、节能环保等方面的重大工程，有力、有序、有效地做好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要巩固和强化农业基础地位，加强农业生产，促进粮食稳定发展，加大强农惠农政策力度，加快农业科技推广，

大力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要保持对外贸易稳定增长，优化进出口结构。要抓住机遇加快推进结构调整，加快发展高技术产业和装备制造业，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培育壮大服务业，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要实现节能减排的更大进展，强化目标责任，推进节能减排重点工程建设，强化节能管理，强化污染治理。要加快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加快推进财税体制改革，积极稳妥推进价格和收费改革，深化金融改革，继续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国有企业等改革。要着力改善民生，积极扩大就业，实施城乡保障性安居工程，健全社会保障制度，支持农村教育发展，加强公共卫生服务，大力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完善低收入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政策，切实维护人民群众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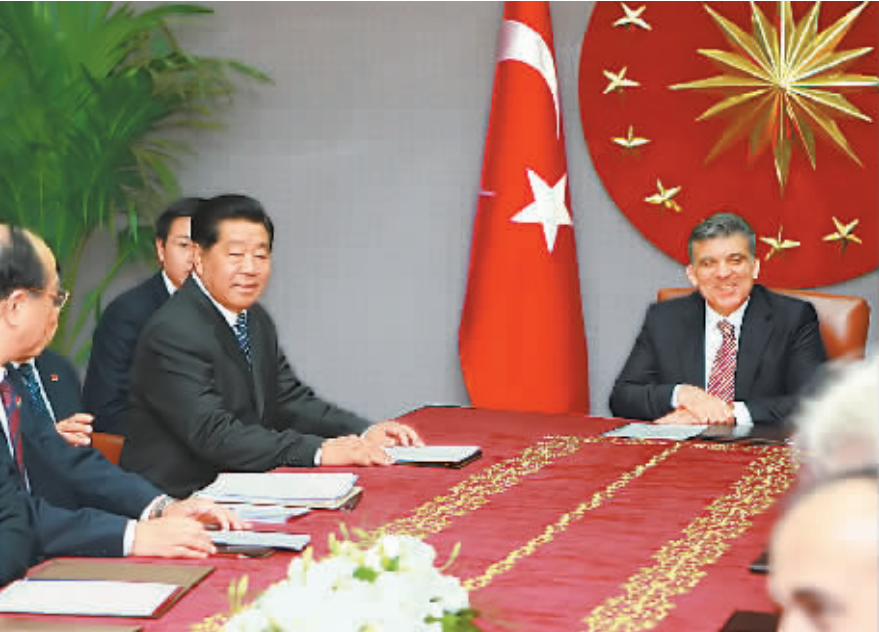
会议原则同意中央政法委员会关于深化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若干问题的意见。会议认为，党的十七大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战略高度，作出了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战略部署。关于深化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若干问题的意见提出的优化司法职权配置，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加强政法经费保障等重点内容，符合党的十七大精神，符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发展方向，符合社会主义司法制度发展要求。

会议指出，深化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在继续抓好 2004 年中央确定的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事项的基础上，从人民群众司法需求出发，以维护人民利益为根本，以促进社会和谐为主线，以加强权力监督制约为重点，紧紧抓住影响司法公正、制约司法能力的关键环节，进一步解决体制性、机制性、保障性障碍，优化司法职权配置，规范司法行为，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为保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顺利运行，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提供坚强可靠的司法保障和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会议强调，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工作，必须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在党中央统一领导下积极稳妥地推进；必须始终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方向，有利于社会主义司法制度自我完善和自我发展；必须始终坚持从我国国情出发，立足于我国现阶段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和我国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同时注重吸收借鉴人类法治文明有益成果；必须始终坚持群众路线，充分体现人民意愿，着眼于解决群众不满意的问题，真正做到改革为了人民、依靠人民、惠及人民；必须始终坚持统筹协调和依法推进，既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又积极推进政法事业科学发展。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土耳其总统居尔会见贾庆林



11 月 27 日，全国政协主席贾庆林在安卡拉会见土耳其总统居尔。
新华社记者 鞠 鹏摄

本报安卡拉 11 月 27 日电（记者蒋安全）土耳其总统居尔 27 日在安卡拉会见了来访的全国政协主席贾庆林。双方就进一步推动双边关系深入发展进行了亲切友好的交谈。

贾庆林首先转达了胡锦涛主席对居尔总统的亲切问候。居尔总统请贾庆林主席转达他对胡锦涛主席的良好祝愿。

贾庆林说，中土两国人民有着深厚的友情。在双方领导人的共同关心下，双边友好合作关系不断发展，成果丰硕。中土两国已经成为政治上互信、经贸上互惠、在国际事务中密切合作的好朋友、好伙伴。贾庆林再次感谢土方在中国抗震救灾和举办北京奥运会过程中给予中方的支持和帮助。

贾庆林强调，两国加强各领域合作有着良好基础，中方对两国友好合作的前景充满信心。中方愿与土方加强政治交往，密切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的协调与配合。（下转第三版）

征求对经济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中共中央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 胡锦涛主持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温家宝通报有关情况 习近平李克强出席

新华社北京 11 月 28 日电 中共中央 11 月 28 日上午在中南海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就当前经济形势和明年经济工作听取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领导人和无党派人士的意见和建议。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主持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温家宝、习近平、李克强出席座谈会。温家宝通报了当前我国经济形势，介绍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明年经济工作的考虑。

座谈会上，民革中央主席周铁农、民盟中央主席蒋树声、民建中央主席陈昌智、民进中央主席严隽琪、农工党中央主席桑国卫、致公党中央主席万钢、九三学社中央主席韩启德、台盟中央主席林文漪、全国工商联主席黄孟复、无党派人士蒋明麟先后发言。他们认为，中共中央、国务院面对今年复杂多变的国际经济环境，采取了一系列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措施，确保了我国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他们赞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当前经济形势的分析判断和明年经济工作的思路，表示要动员广大成员同中国共产党风雨同舟，共同迎接挑战。他们就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扩大内需、提高政府投入效率、加快理顺价格体系、推动金融监管体制改革等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在认真听取了大家发言后，胡锦涛作了重要讲话。他表示，大家实事求是地评价了今年经济工作取得的成绩，客观分析了存在的问题，提出许多好的意见和建议。我们将认真研究，积极采纳。

胡锦涛指出，今年以来，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极不寻常。面对严峻形势，我们及时采取一系列有力举措，调整宏观调控的重点和力度，使我国国民经济保持了增长较快、价格回稳、结构优化、民生改善的总体态势。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积极开展调查研究、建言献策，作出了积极贡献。胡锦涛代表中共中央、国务院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胡锦涛强调，必须清醒地看到，当前我国面临的国际经济环境相当严峻。我们一定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把困难估计得更充分一些，把措施准备得更周密一些，坚定必胜信心，扎实做好工作。一是要把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作为明年经济工作的首要任务，确保经济又好又快发展。要坚定不移地坚持发展是硬道理的战略思想，牢牢抓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坚持聚精会神搞

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我们所谋求的发展必须是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必须是讲求质量和效益的发展。二是要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要针对形势的快速发展变化，加强宏观调控的预见性、针对性、有效性，采取强有力的措施来扩大内需，把扩大居民消费需求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增强消费需求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三是要巩固和发展农业农村经济的好形势，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要更加重视农业、农村、农民工作，大幅度增加对“三农”的投入，千方百计确保农业不出问题，确保粮食和其他农产品生产稳定、市场稳定，积极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四是要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要把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有机结合起来，把国际金融危机对经济结构调整形成的压力转化为动力，变挑战为机遇，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努力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和新的竞争优势。五是要深化改革开放，积极创新保障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要毫不动摇地坚持改革方向，抓住时机推出有利于促进发展的改革措施，注意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积极发展外向型经济，加紧实施出口市场多元化战略。六是要坚持以人为本，促进民生改善和社会稳定。要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加快完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加强食品药品质量安全工作，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和监督。要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关心群众疾苦，倾听群众呼声，热诚帮助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确保社会稳定和谐。

胡锦涛强调，要充分发挥统一战线的优势和作用，动员各方面力量共同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献计献策、贡献力量。希望大家加强对各自成员和所联系群众的教育引导，使他们既充分看到面临的困难和挑战，又充分看到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特别是要深刻认识到我国经济发展具有巨大潜力，我国经过改革开放 30 年的积累具有抵御风险的强大能力，切实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中央对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分析判断上来，统一到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坚定不移地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王岐山、回良玉、张德江、令计划、王沪宁和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人出席座谈会。

出席座谈会的党外人士还有张梅颖、张榕明、厉无畏、罗富和、陈宗兴、王志珍和张宝文、马培华、王钦敏、陈抗甫、汪毅夫、孙安民、郝如玉等。

中共中央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 听取对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工作的意见 贾庆林主持 周永康通报有关情况

新华社北京 11 月 28 日电 中共中央 11 月 28 日上午在中南海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就深化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问题听取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领导人和无党派人士的意见和建议。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贾庆林主持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中共中央政法委书记周永康就深化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有关问题作了说明。

座谈会上，民革中央主席周铁农、民盟中央第一副主席张梅颖、民建中央主席陈昌智、民进中央主席严隽琪、农工党中央主席桑国卫、致公党中央主席万钢、九三学社中央主席韩启德、台盟中央主席林文漪、全国工商联副主席沈建国、无党派人士甄贞先后发言。他们认为，在中共中央的正确领导下，我国司法机关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积极稳妥地推进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不断加强司法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为维护国家长治久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了坚强有力的司法保障。他们就加强对司法权力的监督与制约、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加强法官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司法机关在信

访工作中的作用、切实加强司法经费保障、优化司法资源配置、深化审判管理机制改革、推进海峡两岸区际司法协助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在听取了大家的发言后，贾庆林同志作了重要讲话。他指出，深化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是中共十七大作出的一项重大战略部署，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重大举措，是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迫切需要。改革开放特别是中共十六大以来，我国稳步推进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取得了重要的阶段性成果。从总体上看，我国司法制度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国情是基本适应的，与经济社会发展 and 人民群众的要求是基本适应的。但是，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群众司法需求的日益增长，现行的司法体制、工作机制以及相关的法律制度在某些方面也出现了一些不适应的问题，需要进一步推进改革，以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的优越性。

贾庆林强调，司法体制改革是政治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的自我完善和自我发展。改革必须坚定不移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必须借鉴人类法治文明的优秀成果，但绝不照抄照搬西方政治制度、司法制度的模式；必须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从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出发，以促进社会和谐为主线，以加强权力监督制约为重点，进一步解决影响司法公正、制约司法能力的体制性、机制性、保障性障碍；必须坚持从中国国情出发，循序渐进地推进改革；必须坚持民主决策、科学决策、依法决策，使每项改革都体现科学发展观的要求。通过深化改革，使政法机关更好地履行维护党的执政地位、维护国家安全、维护人民权益、确保社会大局稳定的首要政治任务，使政法队伍真正担负起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捍卫者的重任。

贾庆林指出，要精心做好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的组织实施工作。改革意见经中共中央同意印发后，各有关部门要根据任务分工，制定落实改革意见的实施方案，修订相关法律法规，确保改革顺利推进。在改革实施过程中，要进一步听取党外人士的意见。

马凯、孟建柱、王胜俊、曹建明和有关部门负责人出席座谈会。

出席座谈会的党外人士还有张榕明、厉无畏、罗富和、陈宗兴、王志珍和张宝文、马培华、王钦敏、陈抗甫、黄志贤、孙安民、彭雪峰等。

中央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领导小组发出通知要求 进一步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等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到学习实践活动联系点调研时的讲话

新华社北京 11 月 28 日电（记者徐京跃）中央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领导小组近日发出通知，要求参加学习实践活动的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进一步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等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到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联系点调研时的讲话。

10 月下旬至 11 月中旬，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分别前往各自的学习实践活动联系点。胡锦涛到陕西省延安市安塞县，吴邦国到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田东县，温家宝到四川省绵阳市江油市，贾庆林到吉林省松原市乾安县，李长春到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市，习近平到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李克强到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贺国强到湖北省咸宁市赤壁市，周永康到河北省张家口市怀来县。胡锦涛总书记等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在各自的联系点了解情况、调查研究，指导学习实践活动，并就开展好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发表了重要讲话。

《通知》要求，要深刻认识胡锦涛总书记等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讲话的重要意义。胡锦涛总书记等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的重要讲话，是在第一批深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全面展开、全党全国人民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积极应对当前经济形势、努力推动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新形势下发表的。胡锦涛总书记等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的讲话，高屋建瓴，内涵丰富，思想深刻，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对于扎实推进学习实践活动，推动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参加第一批学习实践活动的广大党员、干部，要进一步把思想行动统一到胡锦涛总书记等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的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积极参加、扎实推进学习实践活动，用学习实践活动的成效推动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通知》指出，要准确把握胡锦涛总书记等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讲话的主要内容和精神实质。要把胡锦涛总书记等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的讲话作为学习实践活动中的必读文件，组织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在学习中，要重点理解和把握以下内容：（下转第二版）